

关于国融证券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 10 次开放参与退出的提示公告

尊敬的国融证券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

根据《国融证券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国融证券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国融证券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为：本资管计划）第 10 次开放参与退出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次开放期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本次开放锁定期到期但未退出的份额及新参与的投资者份额锁定期到期日是 2023 年 7 月 10 日。

2、投资者可在上述开放期内办理参与业务，仅可在开放期首日（即 2023 年 4 月 10 日）办理退出业务，如未办理退出将进入新的份额锁定期，份额锁定期内的份额不得退出。

3、投资者可在国融证券各分支机构和管理人公告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介网点办理本资管计划的参与和退出业务。

4、在开放期参与的投资者，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参与价格为参与日本资管计划的单位净值。

5、退出价格按“未知价”原则确定，即退出价格为退出申请日本资管计划的单位净值。

6、本资管计划不收取申购和退出费用。

7、本资管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5.50%/年。

本资管计划申购代码对照表如下：

产品名称	代码	期限	投资限额
安泰 15 号 3 个月持有期	D55001	3 个月	30 万元（含）以上

特此公告。

